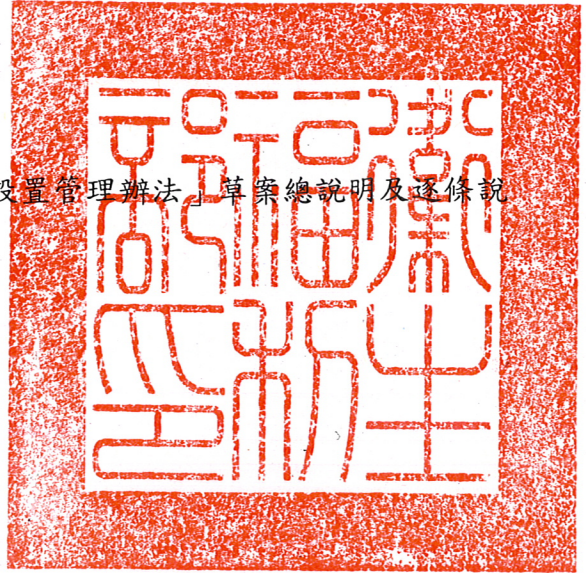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21350280號

附件：「食品業者聘用專門職業或技術證照人員設置管理辦法」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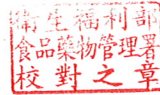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食品業者聘用專門職業或技術證照人員設置管理辦法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衛生福利部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食品衛生管理法第十二條第二項。
- 三、「食品業者聘用專門職業或技術證照人員設置管理辦法」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如附件，本案另詳載於本部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mohw.gov.tw>)之「公告訊息」網頁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>)之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。
- 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15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，逾期視同無意見：

- 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。
- (二)地址：115-61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。
- (三)電話：(02)27878000轉7361。
- (四)傳真：(02)2653-1062。
- (五)電子郵件：qmei@fda.gov.tw。



部長邱文達

訂

線